行政检查公示信息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内容 |
| 1 | 行政相对人名称 |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|
| 2 | 被检查单位地址 | 四川省德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沙江西路666号 |
| 3 | 行政相对人代码 |  |
| 4 | 法人代表姓名 | 刘辉 |
| 5 | 检查时间 | 2022年8月31日 |
| 6 | 检查人员姓名、  职务及执法证编号 | 杨传宝科长（23050024064）、吴其恒工作人员（23050024071） |
| 7 | 检查内容 | 部分安全管理资料及有限空间 |
| 8 | 检查发现的问题 | 1. 有限空间告知牌一氧化碳限值数值不准确；  2. 污水井、电缆沟部分未张贴警示标识及告知牌；  3. 8月24日电缆沟有限空间排水作业审批未见培训的相关资料；  4. 8月24日电缆沟有限空间排水作业审批票未填写可燃气体、硫化氢、一氧化碳检测值。  5.作业人员不熟悉正压式空气呼吸器。 |
| 9 | 处置情况 | 请企业针对以上问题及时进行整改，并将整改情况报市应急局。 |